

学术年谱

《啄木鸟》编年述评

(一九九〇—一九九九)

战玉冰

一九九〇年

经过20世纪80年代六年的办刊积淀(1984年至1989年),进入20世纪90年代后,《啄木鸟》与中国公安文学一同迈入了成熟发展与经验总结的新阶段。在创作方法上,理论反思的自觉意识逐步彰显。赵鹤龄以“仙鹤”“知鹤”等笔名,陆续推出关于“公安文学艺术追求”的系列理论文章(第五至七篇),深入探讨公安文学创作中的诸多核心问题;^①曹大良则在《侦破通讯特写及其写作》(1990年第4期)中,系统总结了“侦破通讯”这一文体的写作经验。尤为值得关注的是张子宏、高润平合撰的《公安文学四十年——当代公安题材文学的历史回顾与审美反思(1949—1989)》(1990年第3期),该文首次对建国后公安文学的发展脉络进行了系统梳理,并作出初步的历史阶段划分,堪称中国当代公安文学史的雏形之作。后来由高润平、张子宏、于奎潮合著的《中国当代公安文学史稿》(群众出版社,1993年),其中的第一章正是以此文为基础拓展而成。在刊物设计方面,《啄木鸟》同样获得专业认可。1990年,“由新闻出版署主办的全国首次期刊展览在北京举行。来自全国各地的4000多种期刊参加展出。《啄木鸟》(今年第一期)在全国期刊展览中获整体设计三等奖”^②,这一殊荣可视为其办刊走向成熟的又一标志。

选题内容上,20世纪90年代的《啄木鸟》在延续刑侦小说与案件纪实两大传统版块的同时,开始有意识地将目光投向警察群体的日常生活,这一转型不仅拓展了刊物所关注的题材范围,也为公安文学注入了一股源于平凡、归于真实的叙述气息。以李刚发表于1990年第3期的报告文学《摄像师阿龙——警官凡人录之一》为例,作品聚焦的主角并非立功授勋的战斗英模,而是上海消防处防火宣传科一名普通的摄像师徐雪龙。全文并未刻意铺陈其传奇经历或特殊功绩,而是以温和细腻的笔触勾勒阿龙的工作习惯、性格特征与家庭日常,即其作为“凡人”的一面。比如在妻子即将公派出国之际,“他将扮演起为父为母的双重角色”^③。又如王希泉发表于1990年第4期的《我们对着太阳说》,该文采用群像速写的方式,采访了北京市公安学校第二十二期的十位毕业学员,记录他们走出校园十年后的生活轨迹。这些受访者无一例外都在基层岗位上默默耕耘,作者主要呈现他们如何处理警民关系、同事关系、家庭关系,以

① 20世纪80年代,赵鹤龄曾以“紫鹤”“子鹤”“庆鹤”等笔名,发表过该系列的前四篇文章。

② 《《啄木鸟》获奖》,《啄木鸟》1990年第6期。

③ 李刚:《摄像师阿龙——警官凡人录之一》,《啄木鸟》1990年第3期。

及如何应对办活动、报职称、学英语、下围棋,乃至偶有犯错、被通报批评等平凡琐事。文章并未着力塑造传统意义上的英雄形象,而是想要向读者传递这样一种感知:警察不仅是秩序的维护者,他们也是最平凡的普通人。

这一时期,《啄木鸟》在题材上向现实主义的倾斜,一方面,与当时主流文学界现实主义潮流的复归形成共振。1989年《钟山》杂志第3期开设《新写实小说大联展》专栏,旗帜鲜明地倡导对社会底层小人物日常生活、生存状态与个体命运的呈现。而《啄木鸟》在20世纪90年代初期发表的这批作品,虽取材于公安系统,却在精神底色上与“新写实”遥相呼应:它们不追求典型意义上的“正面人物”塑造,也不以宏大事件或戏剧冲突结构全文,而是回归具体经验本身,展现普通人原生态的生活面貌。正如华敬锋在评论电视剧《有这样一个民警》时所言:“该剧是根据山西大同市模范交通民警郭和平的事迹改编的。剧中主人公杨明光是一个普普通通的民警,所讲述的故事是一个平凡得不能再平凡的故事。但它就是靠这朴实、平凡的故事征服了观众,平凡里显示了伟大,显示了崇高。剧中没有耸人听闻的大事件,没有对垒的枪战,更没有美女的诱惑,有的只是扶盲人过路,礼貌纠违等等,就是通过这些生活中触目皆是细节塑造了一个无私奉献的雷锋式的好警察。”^①这一论述,同样可以用来评价《啄木鸟》这一时期题材转向的内在动因:真正的感染力,并不来自远离日常的奇观,而恰恰来自我们触目皆是却往往视而不见的细节——它们是生活的底色,也是文学的根基。

另一方面,与这股回归日常、关注生活的创作转向相呼应的,是《啄木鸟》在20世纪90年代初期集中发表的一批聚焦特殊警种——如火警、狱警、乘警等——题材的作品。这些文本通常采用纪实手法,深入警务工作前沿,勾勒出一幅幅多元丰富的基层执法图景。例如,刘进喜的《面对肆虐的火魔——青岛市公安消防干警扑救黄岛油库特大火灾纪实》(1990年第1期),以紧张激烈的笔触再现了消防官兵在火场中的生死搏斗;崔亚斌的《人海擒凶》(1990年第5期),聚焦沈阳火车站公安与铁路联合刑警队的

侦破和缉凶过程,展现出铁路枢纽中人流与暗流交织的复杂治安生态;胡锦涛的《飞奔的蓝盾——铁路乘警》(1990年第6期)则以群像方式呈现了铁路乘警这一流动岗位的职业状态与精神风貌。

值得注意的是,这类题材作品的涌现并非偶然,它既是20世纪80年代后期以来文学“向下看”、关注现实趋势的延续,更折射出了20世纪90年代中国社会转型的时代脉搏。尤其在铁路公安题材方面,其背后是经济体制转轨、城镇化加速与人员大规模流动的现实背景。短短几年后,兰新线(1994年9月)、京九线(1996年9月)等重点铁路干线相继贯通,1997年全国铁路首次大面积提速,中国社会迈入前所未有的大流动时代。人、财、物的大规模流动也带来治安形势的复杂化,铁路犯罪活动随之增多,铁路公安工作的重要性日益凸显,这一现实变化为文学创作提供了丰富的素材与现场感。饶有趣味的是,《啄木鸟》1990年第3期同时刊载了日本推理小说作家西村京太郎的作品《小沼真纪失踪之谜》(雷震宇译)。西村是日本“旅情推理”的代表人物,其作品常以列车、车站、旅途风物为舞台,将罪案嵌入移动的空间与流动的风景之中。若将这类异域旅情推理小说与中国本土同时期涌现的铁路刑侦纪实文学并置阅读,便不难发现二者在“旅途/罪案”叙事结构上的某种呼应关系,同时又呈现出截然不同的社会意涵:西村笔下的列车常常带有中产阶级休闲观光的印记,而中国20世纪90年代的铁路纪实则更多聚焦治安防控的忙碌、基层干警的奔波与人流中的隐秘危险。这既折射出不同社会语境下,文学作品对铁路空间想象的差异所在,也凸显了中国公安题材文学在现代化进程中的本土实践方式。

此外,1990年第1期开始,《啄木鸟》杂志“连续刊登记述周总理革命生涯中历次遇险的回忆文章”^②。参照该系列文前“编者按”的说法,“我们党和国家杰出的领导人周恩来,在光

① 华敬锋:《我们应当写什么?——电视剧〈有这样一个民警〉随感》,《啄木鸟》1990年第4期。

② 《卷首语》,《啄木鸟》1990年第1期。

辉的一生中,曾屡遭险难,其中危及人身安全的就达二十次之多……这一次次的遭遇是周恩来一生中一个很重要的组成部分,也是很有意义的一部分,很需要写成文字传至后代,激励世人。我们感谢几位从事中央警卫工作的同志,正在努力做这一有意义的工作。而且他们已经完成了七篇”^①。这七篇文章分别是:赵桂来《找不到答案的枪击——周恩来遭门卫枪击纪实》(1990年第1期)、成元功《卓成门车险——周恩来乘车遇险纪实》(1990年第1期)、何谦《今天一定要到达——周恩来乘飞机秦岭遇阻纪实》(1990年第2期)、成元功《延河坠马——周恩来断臂事故纪实》(1990年第3期)、陆高冲《火海夺路——记长沙大火中的周恩来》(1990年第4期)、赵桂来《从沙面射来的枪弹——记周恩来沙基遇险》(1990年第5期)、赵桂来《劳山枪声——周恩来劳山遇险纪实》(1991年第4期)。

在活动举办方面,有两次活动特别值得一提。一是1989年11月28日,由北京市劳改工作管理局与《啄木鸟》杂志联合主办的“首都劳改劳教‘北京模式’专题座谈会”。1990年第2期的《啄木鸟》杂志刊登了此次会议的相关报道,介绍了会议的召开缘起、参会人员及核心议题,具体如下:

反映首都劳改劳教改革重大成果的报告文学《来自大墙内外的报告——“北京模式”实录》(作者:杨洪坛、李秀贞,载于1989年第5期《啄木鸟》)发表后,首都劳改劳教部门反映强烈,在犯人及劳教人员中引起了轰动。为此,去年11月28日北京市劳改工作管理局与本刊在京联合举办了首都劳改劳教“北京模式”专题座谈会,就“北京模式”的做法作了理论上的探讨,对作品本身进行了评介。

全国政协常委、民革中央副主席李贻骞,全国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顾问、中国法学会顾问曹海波,北京市政协副主席封明为、民革北京市委副主席张廉云,北京市人民检察院分院检察长曾岫萍、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唐占蕴,以及首都

新闻、期刊、出版、影视界的记者、编辑、作家、评论家,关心青少年教育的社会知名人士共50多家单位近百人应邀出席了座谈会。^②

实际上,对劳改题材的重视是《啄木鸟》杂志乃至中国当代公安文学的重要特色之一。早在20世纪80年代,《啄木鸟》就刊登过大量关于溥仪、文强、岛村三郎等人接受改造的非虚构作品,当时一般归入《传记文学》栏目。^③进入20世纪90年代后,关于劳改题材的报告文学乃至小说也逐渐增多。前者如李仲祥与王林合著的《爱的心迹》(1990年第4期),将镜头对准看守所所长王敏杰的日常,刻画其在监管工作中的人性关怀与道德感化;后者则以柳明的纪实小说《也是一朵花——高墙里的恋情》(1990年第5期)为代表,主要描写劳改人员的爱情经历与内心挣扎。对犯人如何进行劳动改造的文学关注,能格外凸显出我国公安文学与欧美或日本侦探小说之间的根本性差异所在:中国公安文学所关注的,不仅是悬疑紧张的案件故事与人性深处的文学探索,更预设了犯罪者可以通过思想改造与劳动改造而改过自新、重获新生。这不仅蕴含着对个体深沉的救赎关怀与人性希望,更彰显了文学介入现实、投身具体改造实践过程的社会担当。

二是1990年6月6日至16日,《啄木鸟》在湖北神农架举办笔会。根据后续会议报道:

为了进一步总结新时期公安文学创作经验,提高新形势下搞好公安文艺宣传的自觉性,本刊编辑部于6月6日至16日在湖北神农架举办了笔会,共有15位作者应邀参加。他们当中,既有著名的作家、评论家,也有公安文学创作和评论的新生力量。尤其值得一提的是,随着新时期公安

① 《找不到答案的枪击·编者按》,《啄木鸟》1990年第1期。

② 《北京市劳改工作管理局与本刊联合举行“北京模式”专题座谈会》,《啄木鸟》1990年第2期。

③ 参见战玉冰:《〈啄木鸟〉编年述评(一九八〇—一九八九)》,《东吴学术》2026年第2期。

文学的繁荣,公安系统一批有潜力的作者正在涌现出来。这次笔会新邀请的作者,近一半是公安战线上的文学志士。^①

其中清晰地反映出这一阶段《啄木鸟》杂志在作者队伍建设上的导向所在——即有意吸纳更多来自公安系统的写作者。同一时期,刘进喜、刘爱民、朱建国(雨岛)、罗学知、程辉、赵彬、王忠喜、郭星、史贵中、光子(吴纯光)、弘阳(叶万弘)、袁晓川、刘秉荣、程琳、蔡建军、苏云等一批拥有公安背景的新生创作力量,亦开始在《啄木鸟》上崭露头角。

一九九一年

进入20世纪90年代以来,随着市场经济改革的不断深入,以偷税漏税、商业诈骗、权钱交易等为代表的新型经济犯罪形式开始在都市生活中逐步浮出水面,成为全社会共同关注的焦点问题之一。《啄木鸟》杂志在这一阶段也及时作出反应,敏锐捕捉时代脉动,推出了一批以经济犯罪为切入点的报告文学。实际上早在1990年,其就已经发表过多篇这方面的作品。比如解维汉的《大潮下的暗流》(1990年第3期),该文以翔实的调查材料揭露个体经济领域普遍存在的偷税漏税现象,直指制度转型期的监管真空与道德困境;刘虎飞的《都市里的“漩涡”——周汉香诈骗案透视》(1990年第2期)则聚焦武汉一宗典型的诈骗案件,通过个案剖析透视市场经济初期人际信任的脆弱与城市伦理的异变。这些作品不仅拓展了公安文学的题材边界,也呈现出20世纪90年代中国社会在高速转型过程中的复杂伦理图景与新型治安挑战。

1991年,《啄木鸟》在经济犯罪题材报告文学作品的开掘上,文章数量与批判力度均进一步增强,切入视角也更为多元化。比如方行的《贪婪梦——献给反腐败斗争中的监察战士》(1991年第1期),就开始触及权钱交易、职务贪腐等深层问题。该作品以监察局的几名工作人员作为叙事视角,真切记录了反腐一线工作者在面对威胁与利诱时的坚定不移,展现出一场隐蔽而持久的制度性较量。又如卫华、魏人的《绿色的希望——税警喜忧录》(1991年第2期),则将目光投向我国一个刚刚诞生的新警种——税务治

安民警(简称“税警”)。作者通过深入黑龙江省齐齐哈尔、牡丹江、黑河、肇东、双鸭山等地实地采访和考察,记录下这支税警队伍在维护税收秩序、追查隐蔽漏税、应对暴力抗税过程中所经历的紧张与凶险。文章揭示出,这场发生在经济领域、看似没有硝烟的战争,其实同样充满了激烈对抗与生死考验。

在这些作品中,张卫华、张策合著的《大潮中的沉浮》(1991年第4期)格外值得关注,该文以“较犀利的笔触”和纵深的社会观察揭示出,“改革开放的大潮把众多的角色卷入了漩涡之中,那些原先的小人物被‘经理’的桂冠、被‘孔方兄’的魔力弄得眩晕迷失固然教训沉重,而少数入党多年的老革命在‘忠心耿耿’之下的不慎失足尤其令人深思”。^②此外,该文还涉及运用外交手段,通过国际组织合作,跨国遣返在逃经济罪犯等内容,展现出在新的时代背景下,犯罪形式与治理手段的双重国际化趋势。

纵观这一时期《啄木鸟》所刊载的经济犯罪类题材的报告文学作品,无不透露出鲜明的时代敏感性与强烈的问题意识。这些作品不仅忠实记录了市场经济初期,中国社会经济秩序在改革与重建过程中的探索与阵痛,更以纪实文学的形式,为后世理解转型期社会的道德变迁、制度沿革与法治进程,留存下一份宝贵且不可替代的文本参照。

相较于报告文学对国内社会经济转型问题的深切关注,1991年《啄木鸟》杂志所刊载的小说创作则呈现出另外一个突出的特征——国际案件与跨国想象显著增多。如果说20世纪80年代《啄木鸟》的“国际化”更多体现在对欧美、日本推理小说的译介,或者通过《明镜》专栏介绍海外最新警务动态,那么进入20世纪90年代之后,杂志则开始有意识地将原创的“中国故事”置于世界舞台之中,着力书写国门开放后日益复杂的国际安全局势,以及漂泊于异国他乡的海外华人命运。前者比如毛志成的小说《宾馆疑雾》(1991年第1期),就将故事发生的地点设置

① 《本刊今年笔会在神农架举行》,《啄木鸟》1990年第5期。

② 《卷首语》,《啄木鸟》1991年第4期。

于“外客、侨客最喜欢光顾”的海州宾馆,女主角孟维芸也被设定为具有“涉外历史”的女服务股长。^①而一封神秘的“海外来信”,最终牵扯出一桩扑朔迷离的国际间谍案,宾馆这一微缩的“国际空间”成为国家安全博弈的前沿阵地。类似地,在常青扬的小说《谍海沉浮女》(1991年第3期)中,化名“许岚”的女间谍肖芸,以港报记者身份潜入大陆,企图窃取我国军工项目“HE-12工程”的核心机密。小说在展示谍战双方智勇较量的同时,也一定程度上触及了对外开放背景下,人才与信息流动所带来的国家安全隐患。

韩剑影的电影文学剧本《锋芒初试》(1991年第2期),则和前文所分析过的报告文学《大潮中的沉浮》中跨国遣返在逃经济罪犯的题材相类似,都关系到跨国合作执法问题。剧本将视野投向特警战士郑伟信等人与国际贩毒集团的正面交锋,除了枪战与追捕等动作场面之外,更涉及跨国司法协作与外交斗争等复杂维度。甚至在这一时期的评论文章中,比如曾镇南为李佩小说集《遥远的海》所作的序言也取名为《李佩所看到的海外人生》(1991年第2期),从文章标题就不难看出其中强烈的国际意识——当然,这还要归结为李佩这本小说集中所收录的四部中篇作品,无一例外均以海外生活为背景。

与之形成镜像的,是一批聚焦中国公民海外生活与遭遇的作品。比如赵彬的小说《在那梦魇般的日子里》(1991年第1期),讲述青年黄侃偷越国境后的沉沦之路——从缅甸、泰国、马来西亚到新加坡,他历经打黑工、偷窃,乃至长达420天的境外狱中生活,其遭遇可谓触目惊心,表现了底层华人在异国漂泊的艰难处境。而罗戎的小说《梦断达拉斯》(1991年第2期)则呈现出另外一种悲剧:赴美寻找丈夫的苏丽辗转芝加哥、费城、波士顿等多个城市,最终在达拉斯落脚,得到的却是丈夫因车祸离世的噩耗,以及后面更加令人意想不到的丈夫的“死而复生”。在这篇小说中,悬疑不仅是推动故事不断发展的动力,更构成了对主人公海外生活过程中自身命运不确定感的绝好隐喻。进一步来说,对海外华人生活题材的关注,也与20世纪90年代初期席卷全国的“出国潮”密切相关。比如成社、刘爽于1992年发表的报告文学

《匈牙利风潮的起与落》(1992年第5期),就是以1988年底至1992年3月间国人涌向匈牙利的独特移民潮作为题材。当然,在更广泛的大众接受层面,真正让这一题材家喻户晓的作品,还要首推1993年播出的电视剧《北京人在纽约》。

如果将这一时期的小说与报告文学并置阅读,便能发现《啄木鸟》在“国际化”路径上的双重探索。小说更多承担了国家安全想象的文学表达,通过谍战、冒险、跨国犯罪等类型元素,回应民众对于开放世界潜在风险的集体焦虑;而报告文学则以纪实的笔触,将中国日益融入全球体系的进程记录下来。比如杨锦、孙福会、徐翼的《亚运安全保卫大特写》(1991年第1期),就记录了1990年北京亚运会——这场新中国首次承办的大型国际综合性赛事——背后的安保攻坚:从亚运村的封闭管理到全城交通的精密调度,中国警方在国际舞台的聚光灯下完成了一次与世界接轨的实战演练。张响贤、吕高排的《中国人·中国心——来自中国国际减灾十年委员会接收捐赠办公室的报告》(1991年第6期)则将目光投向了“中国国际减灾十年委员会接收捐赠办公室”,通过赈灾捐款中的点滴故事,展现出中华民族团结抗灾过程中的强大凝聚力。

而在年度笔会活动方面,“1991年10月15日至21日,本刊与《金盾》杂志社在四川省成都、乐山两地联合举办笔会,有近20位作者参加了这次笔会”^②。

一九九二年

1992年《啄木鸟》杂志上所发表的报告文学与小说作品,在题材选择和叙事风格上基本延续了前一年的路径。报告文学方面,仍持续关注以贪腐、假币等为代表的新型经济犯罪形态。比如梁麦秋的《蚀钢蛀虫兴衰录》(1992年第3期,其中“钢”字当期目录误作“纲”字),讲述了原北钢党委书记管志诚的贪腐案,“记述了这条权倾一时的蚀钢大虫走向自我毁灭的经过”^③;

① 毛志成:《宾馆疑雾》,《啄木鸟》1991年第1期。

② 《本刊与〈金盾〉杂志联合举办笔会》,《啄木鸟》1992年第1期。

③ 《卷首语》,《啄木鸟》1992年第3期。

赵信的《一个副部长的另一条轨迹》(1992年第6期)“以翔实材料、犀利的文笔披露了”铁道部副部长“张辛泰的下滑轨迹”;^①徐雅雅的《假币警世录》(1992年第6期)则从1989年北京和1992年广东海丰县两起“2·20假币案”切入,探讨经济转型背景下,如何应对这场“不用枪支的银行抢劫案”^②。

与此同时,刊物也继续关注特殊警种的日常工作和警察群体的生活状态。比如傅溪鹏的《窗口的窗口——记首都最佳交警、香格里拉交通岗岗长何长京》(1992年第2期),让交通警察这一长期被文学书写所忽略的职业成为被讲述的对象;^③光子(吴纯光)的《军人婚姻家庭的忧与思——来自海防线上的报告》(1992年第3期),则将目光投向海防前线官兵因长期驻守所引发的情感与家庭困境,体现了对基层执法与军事人员生活的真切关注。

在小说创作方面,1992年《啄木鸟》上发表的作品进一步突出了案件的国际化特征。比如黎峰的《地狱之火》(1992年第2期),以“美国佛罗里达州SD产业公司副董事长”苏茹岚回国“考查开发区投资环境、协商投资项目”为故事背景;^④而其另一篇作品《四·二四疑案》(1992年第1期)则涉及权色交易与国家机密外泄等复杂情节;罗戎的《芝加哥圈套》(1992年第1期)更是以外事翻译孙大梅携款外逃作为故事线索,着重描写了中美两国刑警跨国协作的破案过程。

其中尤其值得关注的是张策的小说《无悔追踪》(1992年第2期),这篇作品结尾处设计冯静波乘机赴美,同样带有国际化元素,更重要的是,它在传统反特故事的外壳下,最终将笔触落在对个体命运的深刻反思上——正如小说开篇与结尾处反复叩问的那句:“命运是个什么玩意儿?”^⑤整部作品因此呈现出超越一般类型叙事的严肃文学品格。正如张孝军在评论中所指出,这部小说打破了“读者以庸俗的消费态度浅层次地对待公安文学,只是占有故事的方式”,而更能够“引人深思一些小说之中和之外的东西”。^⑥此后,根据该小说改编的同名电视剧《无悔追踪》(1995年,尹力导演,王志文、刘佩琦主演)获得不俗的口碑,进一步提升了作

品的社会影响力。直至2026年,同样根据这部小说改编,由冯小刚执导、雷佳音与胡歌主演的电影版《抓特务》即将上映,足见这部作品穿越时代的经典价值和艺术生命力。

在活动举办方面,1992年4月3日,群众出版社在北京召开了公安长篇纪实文学《剑啸石城》研讨会。“公安部政治部副主任牟新生到会祝贺并代表部领导发表了热情洋溢的讲话。与会的有老公安、老作家姚良、李文达同志,中宣部文艺局路侃同志,新闻出版署图书司的曹宏遂同志;在京的著名作家、评论家、新闻界的朋友玛拉沁夫、孟伟哉、石英、蔡葵、孙武臣、何镇邦、李炳银、林为进、傅绪文、张水舟、庄建、李晓燕、杨锦、赵飞、王辉等同志;长春电影制片厂制片主任冯国栋,导演罗鹤龄、冷杉;南京市公安局政治部副主任翁志华,本书主笔之一黄先元;本社领导和有关同志孙仲毅、李长群、吴晓鸣、陶和谦、宋亦农、季青、谢先云、陈洪新、徐卫卫等共50余人出席了会议。”^⑦

与此同时,1992年的《啄木鸟》杂志还公布了两个重要文学奖项的评选结果。其一是第二届“啄木鸟文学奖”。早在1990年第1期,杂志便刊出评选通知:“为了增加候选篇目,提高评选质量,《啄木鸟》文学奖从第二届开始,改为每三年评选一次,即第二届评选时限为1988—1990年,具体评选过程和方法拟不作变动。欢迎广大读者积极准备,踊跃参加于1990年底开始的第二届《啄木鸟》文学奖评选活动。”^⑧随后在1990年第6期,杂志正式发布了

① 《卷首语》,《啄木鸟》1992年第6期。

② 徐雅雅:《假币警世录》,《啄木鸟》1992年第6期。

③ 20世纪80年代的《啄木鸟》杂志中也偶有关于交通警察的作品,比如阵容的诗歌《光明的指挥——写给交通民警》(1985年第4期)、闵闻的报告文学《交通民警的苦辣酸甜》(1987年第2期),但整体数量并不多,远少于刑警、民警、火警等其他警种。

④ 黎峰:《地狱之火》,《啄木鸟》1992年第2期。

⑤ 张策:《无悔追踪》,《啄木鸟》1992年第2期。

⑥ 张孝军:《淬砺于命运对撞之中——读中篇小说〈无悔追踪〉兼及其他》,《啄木鸟》1992年第6期。

⑦ 孟梓:《繁荣公安文学创作,提高图书质量——〈剑啸石城〉研讨会侧记》,《啄木鸟》1992年第4期。

⑧ 本刊编辑部:《重要通知》,《啄木鸟》1990年第1期。

《第二届“啄木鸟文学奖”评选启事》，基本评奖规则与奖项设置情况如下：

1. 第二届“啄木鸟文学奖”作品评选范围为1988年、1989年和1990年三年内发表在《啄木鸟》上的作品(转载作品除外)。

2. 本届文学奖主要设小说、报告文学(含通讯)、译作奖,其他体裁的作品合并设立“其它类别作品奖”。

3. 评选采取专家与群众相结合的方式,奖金分一、二、三等。^①

在1992年第2期《啄木鸟》上,《第二届“啄木鸟文学奖”获奖作品名单》正式揭晓,具体如下:

小说:

一等奖:

《一个警察和他的妻子》(窦卫华)

二等奖

《你为谁辩护》(王小鹰)

《女性的血旗》(李 建)

《刑警队长的誓言》(魏 人)

三等奖

《魔女》(吴源植)

《灵堂外的圣诞诗》(彭祖贻)

报告文学:

一等奖:

《他们玷污了神圣的节日》(冠 山)

二等奖:

《含泪的奉献》(闵 闻)

《飞奔的蓝盾——铁路乘警》(胡锦涛)

三等奖:

《从战争罪犯到人大代表》(沈 醉)

《颠狂的书潮》(张卫华、张 策)^②

论、译作等因刊载作品少而没有选评,请读者原谅。”^③这也从侧面印证了小说与报告文学仍是《啄木鸟》的核心内容版块。

另一项重要评选结果是1992年第5期公布的《首届全国公安期刊优秀作品评选获奖名单(一九九一年度)》,具体获奖作品如下:

优秀作品奖

(纪实类)

1、《缉毒英魂》,作者:万静华,发表:《人民警察》第12期

2、《神探苗青春》,作者:原野,发表:《水晶石》第1至3期连载

3、《我眼中和心中的警察》,作者:乔瑜,发表:《警坛风云》第2期

4、《老师、医生、警察》,作者:高红十,发表:《金盾》第12期

5、《阅案沉思》,作者:尹曙生,发表:《警探》第1期

6、《杀人犯隐踪十年后》,作者:刘劲青、田定国,发表:《当代警察》第6期

7、《渗血的大动脉》,作者:克柔、舒汀,发表:《公安月刊》第1期

8、《你怎么哭了,女所长》,作者:孙丽萌,发表:《人民警察》第3期

9、《未曾公开的办案日记》,作者:王磊,发表:《警探》第2期

10、《粤澳警官共破80年代最大绑票案》,作者:杨远新,发表:《当代警察》第2、3期合刊

11、《大潮中的沉浮》,作者:张卫华、张策,发表:《啄木鸟》第4期

12、《国际盲流在京漂流记》,作者:蔷薇、成社,发表:《金盾》第7期

13、《来自“破烂王国”的治安问题》,作者:邱程,发表:《警笛》第4期

① 《第二届“啄木鸟文学奖”评选启事》,《啄木鸟》1990年第6期。

② 《第二届“啄木鸟文学奖”获奖作品名单》,《啄木鸟》1992年第2期,部分获奖作品存目。

③ 《第二届“啄木鸟文学奖”获奖作品名单》,《啄木鸟》1992年第2期。

此次评奖结果中还特别注明:“散文、诗歌、评

(小说类)

1、《冰层下的火焰》，作者：彭祖贻，发表：《啄木鸟》第6期

2、《警官的尊严》，作者：魏人，发表：《警坛风云》第6期

3、《刑警坠入情网》，作者：史贵中，发表：《啄木鸟》第5期

4、《女继承人》，作者：范晋川，发表：《警坛风云》第2期

(言论类)

1、《弘扬亚运精神，加强群众治保工作》，作者：苏仲祥，发表：《金盾》第1期

2、《不负使命 为千秋伟业而拼搏》，作者：郭大维，发表：《水晶石》第7期

3、《充分发挥骨干作用积极推进综合治理》，作者：易庆瑶，发表：《人民警察》第6期

佳作奖：

1、《血染的风采》，作者：蒋炳庚，发表：《警察天地》第1、2期合刊

2、《公安文学艺术追求之八——简论张卫华、张策小说的美学特征》，作者：鹤龄，发表：《啄木鸟》第2期

3、《一个中校队长的闪光足迹》，作者：张修富，发表：《警笛》第2期

4、《商城勇探》，作者：张斌，发表：《公安月刊》第5期^①

从获奖作品的数量与结构比例来看——纪实类的13部获奖作品中，《啄木鸟》仅占1部；而在仅有4部的小说类获奖作品中，《啄木鸟》独占2部。这一对比结果清晰地表明，在同类公安文学期刊中，《啄木鸟》杂志尤其以小说创作作为自身的办刊特色与核心竞争力。

一九九三年

自1993年第1期起，《啄木鸟》杂志编辑部完成人事调整：原主编孙仲毅、副主编陶和谦与王兰升改任顾问；李长群出任主编，季青出任副主编；原执行编辑陈洪新晋升为副主编。

在这一期杂志中，有两篇作品尤其值得关注。其一是郝在今的报告文学《泛滥的不只是水——中国流动人口报告》（1993年第1期）。

正如该期杂志《卷首语》所指出的：“改革开放活跃了中国经济。然而，也造就了7000万流动人口大军。”^②如果说此前《啄木鸟》对跨地域犯罪、流动性作案、铁路乘警等议题的关注，更多还是停留在个案书写层面，那么郝在今的这篇文章则力图全景式地呈现出当时全国人口流动所引发的复杂影响——它不仅标志着劳动力的自由和解放，也对既有的户籍制度形成冲击，同时还催生出“进城潮”与“城中村”等社会现象，以及流动犯罪率的上升。可以说，这篇文章是《啄木鸟》对此前一系列相关题材作品的一次系统性总结与反思。而在1993年《啄木鸟》的增刊中，郝在今又发表了《入国潮中的怪客》一文，聚焦改革开放以来数以千万计的来华外国人群体。该文与望明、乐梅的《出国潮与假洋人》（1993年增刊号）可一并视为对《泛滥的不只是水——中国流动人口报告》的有力补充。

另一篇则是张平的纪实小说《天网》（1993年第1期至第2期）。该作品以作者1987年采访汾西县委书记刘郁瑞所亲历的一起真实冤案为素材，发表后迅速引发强烈反响。根据学者杜元明为小说《天网》单行本所作序言中的描述：“作品最初是在《啄木鸟》双月刊1993年1—2期上连载的。发表之后立即在山西乃至全国产生了轰动效应。临汾地区汾西县人民尤其为之奔走相告，无不以先睹为快。据说载有《天网》的两期刊物在书摊上虽被标出高价，依然很快销售一空，出现了近年罕见的‘洛阳纸贵’般的盛况。据悉，现在已有十几家电影制片厂和电视台竞相争购《天网》的版权，表示要将其改编成剧本搬上银幕、荧屏。”^③类似的，陆建华在评论文章《论〈天网〉》中也提到：“至少在最近几年中，还没有一部文学作品象《天网》这样不仅受到人民群众的热烈欢迎，也在寂寞文坛引起巨大震动。”^④

虽然今天已难以确证当年“洛阳纸贵”的具体细节，但《天网》引发广泛社会关注却不是不

① 《首届全国公安期刊优秀作品评选获奖名单（一九九一年度）》，《啄木鸟》1992年第5期。

② 《卷首语》，《啄木鸟》1993年第1期。

③ 杜元明：《抒写党魂民心的凌云健笔——序张平同志的〈天网〉》，《啄木鸟》1993年第5期。

④ 陆建华：《论〈天网〉》，《啄木鸟》1994年第2期。

争的事实。比如1994年第1期的《啄木鸟》封底曾刊登照片,记录了《天网》销售现场“群众踊跃购书”^①的热烈场景,同时也印证了陆建华文中所说的“在南京,张平签名售书,尽管那天秋风萧杀、冷雨霏霏,但仍有那么多热情的读者打着伞、排着队,手捧《天网》一个挨一个地走向张平”^②这一细节。而在1994年第2期《啄木鸟》上,编辑部还发布了《严正声明》,指出“最近先后在山西、广东、湖南、辽宁等地出现大量盗印本,错别字连篇,印装质量低劣,严重影响了群众出版社的声誉和利益”^③,这一声明也从侧面反映出当时小说的热销程度。小说在发表次年,即被改编为同名电影《天网》(1994年,谢铁骊、邱中义导演,孙飞鹏主演)与电视剧《天网》(1994年,斗琪导演,陶泽如主演),电影和电视剧于“同年获得中宣部‘五个一工程’奖”^④。此外,这场“轰动”背后甚至还伴随着“一场旷日持久的官司”^⑤。根据艾群、吴小龙《法庭外的呼唤——来自〈天网〉、〈法撼汾西〉涉讼案的报告》一文:

1994年12月20日,原山西省汾西县公安局局长马丙录……等八人向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指控作家张平和群众出版社因《法撼汾西》、《天网》两书侵害其名誉权。

1995年6月7日、8日,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公开审理此案。^⑥

据张平事后回忆,“最终这场前后耗时十年的官司,竟然是我赢了”^⑦。而早在小说发表的同一年(1993年)中,“7月17日,群众出版社、《啄木鸟》杂志社在京隆重召开《天网》、《法撼汾西》研讨会。参加会议的有公安部、中宣部、文化部、新闻出版署、中国文联、中国作协等单位的领导,著名作家、评论家、艺术家冯牧、刘绍棠、谢飞、施勇祥、郑伯农、吴泰昌、蔡葵、孙武臣、涂光群、曾镇南、雷达、郭耘德、李炳银、张德祥等,以及新闻界朋友约60余人”^⑧。而在“1993年11月5日,群众出版社与江苏省委宣传部、江苏经济广播电台等在南京联合召开《天网》、《法撼汾西》座谈会”^⑨。之后《啄木鸟》还在1994年第2期上开设《〈天网〉专辑》的评论栏目,一口气刊

发了陆建华《论〈天网〉》、张德祥《〈天网〉启示录》、陶和谦《〈天网〉漫议》、曾镇南《现阶段公安文学发展的两个问题》共四篇评论文章。从中都可以看出群众出版社与《啄木鸟》杂志社对于张平这一时期创作的关注和重视。

《天网》之后,张平又在《啄木鸟》上连载了长篇小说《孤儿泪》(上部,1994年第5期至第6期;下部,1995年第2期至第4期),该作随后被周力执导、曹翠芬等人主演的同名电影(1995年)搬上银幕;紧接着,他又在《啄木鸟》1996年第2期上发表了小说《苍生》,以及后来影响力更大的作品《抉择》(1997年第2期至第4期)和《十面埋伏》(1999年第2期至第5期)。

1993年,《啄木鸟》还与《警探》杂志在安徽省黄山市联合举办了年度笔会活动:“5月18日至26日,本刊与《警探》杂志社在安徽省黄山市联合举办了今年的笔会。应邀参加这届笔会的,有方方、王东满、张平、李斌奎、张欣、蒋子丹、杜元明、毛志成等作家、教授和近年来在文学创作上屡有建树的包括公安作者在内的文学新人,共30多人。安徽省公安厅对这次笔会十分重视,常务副厅长尹曙生同志亲赴黄山与作家们一起座谈。”^⑩

一九九四年

1994年适逢《啄木鸟》杂志创刊十周年,这一年的刊物本身也经历了两个重要变化:其一是“本刊经主管部门批准,已正式成立了啄木鸟杂志社”^⑪;其二是编辑部成员再次大幅调

①⑨ 《南京掀起〈天网〉热》,《啄木鸟》1994年第1期。

② 陆建华:《论〈天网〉》,《啄木鸟》1994年第2期。

③ 《严正声明》,《啄木鸟》1994年第2期。

④ 张平:《文学作品被改编为影视作品是文学的机遇——如何看文学与影视的关系》,《文艺报》2023年8月9日。

⑤⑦ 《“人民作家”张平:永远为老百姓写作》,《文化艺术报》2025年2月14日。

⑥ 艾群、吴小龙:《法庭外的呼唤——来自〈天网〉、〈法撼汾西〉涉讼案的报告》,《啄木鸟》1995年第6期。

⑧ 《当前反腐败斗争的活教材——〈天网〉、〈法撼汾西〉研讨会纪要》,《啄木鸟》1993年第5期。

⑩ 《本刊与〈警探〉杂志联合举办笔会》,《啄木鸟》1993年第5期。

⑪ 《启事》,《啄木鸟》1994年第1期。随后在1995年的杂志刊脊处,出版单位便由“群众出版社”变更为“啄木鸟杂志社”。

整——吴晓鸣、宋亦农、季青、孙仲毅、陶和谦受聘担任顾问，谢先云出任主编，易孟林、闫晓玲^①任副主编。在编辑机制上，“执行编辑”实行轮班负责制，1994年第1期至第6期依次为：闫晓玲、易孟林、陈敏、王方红与闫晓玲（第4期二人共同担任）、易孟林、李晓敏。

这一年，杂志还举办了“《啄木鸟》创刊十周年纪念会”，根据《团结奋进 再创辉煌——〈啄木鸟〉创刊十周年纪念会综述》（1995年第1期）一文对于会议内容的相关报道：

1994年11月11日，《啄木鸟》创刊十周年纪念会在北京隆重举行。

公安部部长陶驷驹、副部长蒋先进、纪委书记胡之光、部长助理李润森、李纪周、罗锋、政治部副主任祝春林、老领导席国光、姚良和中国作协的领导、著名作家、评论家冯牧、刘绍棠、郑伯农、石英、郭耘德、段更新、曾镇南、张平、孙武臣、毕淑敏、杜元明等出席了会议，参加纪念活动的还有公安部、中宣部、新闻出版署等部门的负责人和新闻界记者、特邀读者代表等，共160余人。

中央书记处书记任建新、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蔡诚、公安部领导蒋先进、胡之光、中宣部副秘书长戴舟、原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刘复之和中国作协、北京市作协的领导、著名作家、评论家冯牧、王蒙、刘绍棠、刘心武等为本刊纪念会题词，表示热烈祝贺。

中宣部副部长龚心翰、中央政策研究室副主任郑科扬、中宣部副秘书长戴舟、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秘书长彭吉龙等特地给纪念会打来贺电。^②

蒋先进的会议讲话也进一步明确了《啄木鸟》杂志的办刊地位：“由群众出版社主办的《啄木鸟》杂志，是全国公安系统唯一的大型文学双月刊。”^③

而从作者阵容上来看，自1994年起，具有传统严肃文学背景的作家逐渐增多。比如范小青的长篇小说《无人作证》于该年第2期至第

4期连载，^④刘心武、肖复兴、蒋子丹、余华、苏童、孙甘露、冯苓植、吴泰昌、李国文、梁晓声、邵燕祥、高洪波、方方等人也相继在年内发表小说或散文。表面上看，这一作者构成似乎与20世纪90年代初期《啄木鸟》杂志更为倚重公安系统出身的作者有所不同。但这种变化或许也正表明，经过十年的探索与发展，公安法制文学已然在作者构成方面呈现出雅俗合流、文学性与专业性并行的发展态势——既有具备公安专业背景的作者，亦有出身作协系统的传统文学作家。^⑤对此，或可借助孙武臣在评论范小青长篇小说《误入歧途》时的一段话来加以理解——“这是一种大势所趋的认同”：

长期以来，我们在什么叫雅、什么叫俗、什么叫雅俗共赏以及是否存在雅俗共赏等问题的理论上争论不休。

近几年，通俗文学非但没有被雅士们轻蔑倒，反而堂而皇之地大有取代雅文学之势。过去，大部分雅文学的作家在通俗文学席卷而来时的心态不平衡，逐渐也趋于平衡，并且开始涉及尝试着写起类似通俗类的作品来。显然，这是一种大势所趋的认同。^⑥

此外，修来荣的长篇传记文学《陈龙传》于《啄木鸟》杂志1994年第4期至第6期连载，讲述了传奇英雄、新中国情报侦查工作奠基人之一陈龙的生平故事，该作品后来于1995年9月由群众出版社出版单行本，1996年3月22日获得公安部“金盾文学奖”。而根据《热烈祝

① 后续杂志又写作“闫晓玲”，具体情况不详，本文统一写为“闫晓玲”。

② 《团结奋进 再创辉煌——〈啄木鸟〉创刊十周年纪念会综述》，《啄木鸟》1995年第1期。

③ 蒋先进：《努力创造优秀作品来鼓舞人民》，《啄木鸟》1995年第2期。

④ 此前，范小青也曾在《啄木鸟》上连载过长篇小说《误入歧途》（1993年第4期至第6期）。

⑤ 《啄木鸟》杂志将上述两类作者分别称为“公安作家”和“社会作家”。见《卷首语》，《啄木鸟》1996年第5期。

⑥ 孙武臣：《情节，揭示生活矛盾的钥匙——读范小青的长篇小说〈误入歧途〉》，《啄木鸟》1994年第1期。

贺《啄木鸟》杂志创刊10周年》(1994年第5期)一文所披露的数据,当时“刊物发行量仍保持在10万册”^①,由此可以大致窥见这一时期《啄木鸟》的市场状况——虽然不及1984年创刊号“发行超过百万册”^②的盛况,但依然保持着可观的读者基础与行业影响力。

同样是在1994年,《啄木鸟》杂志还举办了三次有奖征文及封面征集活动。其一是第三届“啄木鸟文学奖”。早在1993年第6期,杂志便已刊出《第三届“啄木鸟文学奖”评选启事》,规定“第三届‘啄木鸟文学奖’作品评选范围为1991年、1992年和1993年三年内发表在《啄木鸟》上的作品(转载作品除外)”^③,而奖项类别与评选方式则与前两届保持一致。最终的获奖名单在1994年第4期上公布,具体如下:

一等奖:小说《天网》(张平)、《无悔追踪》(张策);

二等奖:报告文学《贪婪梦——献给反腐败斗争中的监察战士》(方行)、《中国人·中国心——来自中国国际减灾十年委员会接收捐赠办公室的报告》(张响贤、吕高排),评论《抒写党魂民心的凌云健笔——序张平同志的〈天网〉》(杜元明);

三等奖:小说《误入歧途》(范小青)、《冰层下的火焰》(彭祖贻),报告文学《万隆之行——周总理不避艰险参加亚非会议纪实》(成元功)、《亚运安全保卫大特写》(杨锦、孙福会、徐翼)^④。

其二是为庆祝《啄木鸟》杂志创刊十周年而设立的纪实文学有奖征文活动。具体活动通知如下:

1994年将迎来《啄木鸟》创刊十周年。为此,我们将从明年第一期至第六期举办'94纪实文学有奖征文活动,热忱希望社会知名作家,文艺、新闻等各界热心纪实文学创作的朋友及公安、司法战线的广大文学工作者,用报告文学、回忆录及纪实小说等形式,对公安法制题材的各个领域的丰富素材(如典型案例、先进经验

和事迹、社会热点及家庭婚姻、伦理道德、青少年教育等)加以充分的挖掘和表现。来稿文字以2万至5万为宜。本刊将从刊发的作品中评出优秀作品奖若干篇,优秀作品奖一篇,奖金从优。来稿请注明“有奖征文稿”字样。敬请各界朋友踊跃参加这一活动!”^⑤

随后在1994年的六期杂志中,《啄木鸟》共刊发了十篇标注“有奖征文”的参赛作品,分别为:有令峻《飞车大盗和他的情人》(1994年第1期),崔亚斌《追捕“鬼脸帮”》(1994年第1期),钱立言《巩沙其人》(1994年第1期),徐志耕《血债——对日要求“民间损害赔偿”纪实》(1994年第2期),杨瀚、王学全《107国道大扫描——中央联合调查组查访实录》(1994年第2期),郑迎光《昨日市长 今日死囚——原汝州市市长徐中和特大贪污受贿案纪实》(1994年第3期),赖正和、叶簇、胡太玉《银行劫匪落网记》(1994年第4期),邹德盛《雪中追魂》(1994年第4期),乐人《黑猫行动——称霸玉田的卢四犯罪团伙覆灭纪实》(1994年第5期),徐雅雅《预审科长》(1994年第6期)。

1995年第2期《啄木鸟》上公布了《〈啄木鸟〉94年纪实文学有奖征文评选结果》,其中,“最佳作品奖”空缺,“优秀作品奖”三部,分别是《预审科长》(徐雅雅)、《巩沙其人》(钱立言)、《白狼》(崔亚斌)^⑥。

其三则为面向1995年杂志封面的设计征集活动,相关征集“启事”如下:

- ① 《热烈祝贺〈啄木鸟〉杂志创刊10周年》,《啄木鸟》1994年第5期。
- ② 魏军:《积微成著:文学创作之路探索拾零》,第62页,北京:中国电影出版社,2023。
- ③ 《第三届“啄木鸟文学奖”评选启事》,《啄木鸟》1993年第6期。
- ④ 《第三届“啄木鸟文学奖”获奖作品名单》,《啄木鸟》1994年第4期。
- ⑤ 《迎接〈啄木鸟〉创刊十周年 本刊举办纪实文学有奖征文活动》,《啄木鸟》1993年第4期。
- ⑥ 参见《〈啄木鸟〉94年纪实文学有奖征文评选结果》,《啄木鸟》1995年第2期。其中《白狼》在发表时并未标注“有奖征文”字样。

现为了进一步提高刊物的质量水平,本刊编辑部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征集1995年《啄木鸟》封面。具体要求如下:

1. 切近刊物的主旨和内容,形象、色彩简洁明快,既要有较高的审美价值和较广泛的欣赏价值,又要有强烈的时代气息。

2. 封面16开,保留《啄木鸟》现有手书题字、英文刊名和条码。

3. 设一等奖1名,奖金1000元;二等奖2名,奖金500元;三等奖3名,奖金300元。^①

一九九五年

1995年的《啄木鸟》杂志在编辑方向上基本延续了1994年的变革势头,该年第1期《卷首语》开篇即点明:“去年,我们对刊物从内容到形式,都做了新的尝试。”^②如果说1994年是《啄木鸟》在编辑团队、版面设计、作者构成与作品风格等诸多方面的全面革新之年,那么1995年则是对这一变革路径的稳步推进与深化拓展之年。比如在作者阵容方面,杂志继续保持着与严肃文学作家的紧密合作。黄蓓佳、周而复、张昆华、刘白羽、李国文、邵燕祥、梁晓声、肖复兴、刘绍棠、王火、毕淑敏、范小青、弦子、叶兆言、储福金等知名作家的频繁亮相,构成了1995年《啄木鸟》作者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而这种严肃文学作家介入公安题材创作的现象,在当时也已经形成了一股引人注目的文学潮流。比如根据杜元明《在历史与现实相交织中运思——评两篇“积案”题材小说》一文所转引的内容,《警方》杂志1995年第6期曾发布过一则文学讯息:

为了繁荣警察文化,更好地反映今日警察的风采,同时也为了加强作家与警方的联系,促进广大作家对警察生活的关注,本刊特邀请江苏一批中青年作家,共同联手创作系列侦破小说《积案组》。

《积案组》的故事以近年来的多彩生活为背景,以三位警探为贯串,相对独立又相互联系。参加这一系列侦破小说创作的作家有:叶兆言、毕飞宇、孙华炳、苏童、

沈乔生、张荣彩、范小青、赵本夫、梁晴、姜琍敏、黄蓓佳、储福金、薛冰。本刊将从下期起连续刊载他们异彩纷呈的作品。^③

杜元明对此评价道:“应当说,由一家省级公安刊物邀集省内十几位作家围绕同一总题撰写系列侦破小说,这在我国公安文学发展史上尚属首次。”^④而发表于《啄木鸟》1995年第6期的叶兆言《重见阳光的日子》与储福金《时效》两篇小说,便可视为这一“积案组”创作潮流的自然延伸。

1995年亦是中國公安文学与重大社会议题深度互动的一年。当年适逢第四届世界妇女大会在北京召开(1995年9月4日至9月15日),《啄木鸟》在当年第3期就推出了刘天琴《中国女神警——一个女刑警队长的剪影》与崔亚斌《女法官的眼睛》两篇女性公安题材的报告文学作品;第4期更进一步开设《献给第四届世界妇女大会·女作家专栏》,集中发表了毕淑敏《人生如带》、韩小蕙《为了不悔》、范小青《女人与烟》、李玲修《尼罗河上六十小时》、弦子《不爱又如何》、张虹《别一种战争》等六位女作家的散文。这一系列文章与栏目的策划,既回应了时代议题,也丰富了公安文学书写的性别视角与表达维度。

在小说创作领域,蓝玛的“神探桑楚”系列无疑是1995年《啄木鸟》上的一大亮点。其长篇力作《天堂并不遥远》连载于该年第1期至第2期,以桑楚的三重推理作为小说的核心叙事结构,呈现出浓厚的本格推理色彩。值得玩味的是,蓝玛笔下的桑楚迥异于当时刑侦文学中常见的警探形象,反而更接近于福尔摩斯式的古典侦探——他对谜题本身怀有纯粹的兴趣,破案不是为了职业使命,而是源于智性的召唤与解谜的快感。小说中桑楚对自己“身后之事”的设想,恰如其分地传达出这一人物底色:

① 《1995年〈啄木鸟〉封面征集启事》,《啄木鸟》1994年第3期。

② 《卷首语》,《啄木鸟》1995年第1期。

③④ 杜元明:《在历史与现实相交织中运思——评两篇“积案”题材小说》,《啄木鸟》1995年第6期。

他希望能有一块小小的墓碑,上头雕刻这样一行字:

请留下您的难解之谜,我来试试。^①

而在谜底揭晓之后,桑楚与韦庄也便失去了继续追查的兴味,因为在他们看来,“世界上最乏味、最没有意思的事情,莫过于知道了一切却还要例行公事地去调查、去一本正经地发问……下一步所作的一切,都无外乎为桑楚的推理作注”^②。这种对推理本身的热爱、对智性游戏的痴迷,使桑楚系列在20世纪90年代的中国本土侦探小说中独树一帜。除《天堂并不遥远》外,蓝玛还在《啄木鸟》杂志上发表了同属“神探桑楚”系列的《命若悬丝》(1996年第3期),^③此后又陆续推出了《女明星失踪之夜》《玩股票的梅花老K》《神秘的绿卡》《珍邮之谜》等多部作品,进一步奠定了“神探桑楚”这一人物形象在中国侦探文学史上的独特地位,蓝玛亦因此被誉为“中国神秘小说第一人”^④。

1995年10月9日至10月16日,《啄木鸟》杂志社与《当代警察》杂志社联合举办了'95张家界笔会。《啄木鸟》主编谢先云、《当代警察》主编赵耀升都参加了此次笔会。^⑤据1996年第1期杂志《卷首语》透露,此次笔会的举办背后,还有着不为人知的艰辛与坚持:“去年底,我们在没有任何基金赞助的情况下,仍然坚持举办了95年度笔会,孙甘露、陈村、莫伸、李斌魁、冯苓植、裘山山、张虹、李晓燕等在中国文坛具有一定影响和实力的作家与会,这就是最好的证明。”^⑥

一九九六年

这一年,原本于1994年便已通报的《啄木鸟》杂志社正式成立一事,在人事制度与相关人员职务的落实上有了进一步体现:社长、主编谢先云,副社长林志亮,副主编易孟林、闫晓玲。同时,在1996年的《啄木鸟》杂志上,相关理论与评论文章格外引人注目:首先是黄泽新、宋安娜合作的系列论文。早在1995年,二人便已在《啄木鸟》上连续发表《流派,西方侦探小说发展的内动力》(1995年第1期)、《谈侦探形象塑造的几个难点》(1995年第3期)、《关于罪犯形象塑造的几个问题》(1995年第5期)三篇文章,这是国内较早系统探讨侦探小说理论

的学术尝试,亦可视为国内关于世界侦探小说史研究的雏形之作。1996年,二人又接连发表了《中国侦探小说发展的历史回顾》(1996年第1期)和《对我国侦探小说走向世界的几点思考》(1996年第5期)两篇文章,这一定程度上又构成了关于中国侦探小说史研究的早期探索。而这些文章,后来均被收入二人合著的《侦探小说学》(百花文艺出版社,1996年)一书,分别构成该书第十七章、第四章、第五章、第二十章和第二十三章的主要内容;与此同时,1996年第5期的《啄木鸟》杂志还专门刊发了冯骥才为该书撰写的序言《占领空白——〈侦探小说学〉代序》。而在《侦探小说学》一书出版后,1997年,“全国法制文艺委员会侦探小说中心、百花文艺出版社、天津文联教研室、天津社科院文学所联合在天津召开了黄泽新、宋安娜合著的《侦探小说学》一书研讨会”^⑦,相关会议发言综述以《侦探小说七人谈》为题发表于《啄木鸟》1997年第4期。

其次,曹正文也在该年相继发表了《侦探小说之父柯南道尔》(1996年第4期)、《日本推理小说三杰》《侦探小说的雏形》(1996年第5期)三篇文章。这些内容后来成为他为《世界侦探推理小说大观》(上海辞书出版社,1995年)一书所撰写的“长序”《世界侦探推理小说史话》的重要组成部分,一定程度上也带有对世界侦探小说史梳理和总结的意味。

最后,杜元明的《我观“公安文学”》(1996年第6期)一文,通过细密的史料铺排,呈现了“公安文学”这一概念在20世纪80年代后期至90年代初期产生、兴起与传播的历史过程,

① 蓝玛:《天堂并不遥远》,《啄木鸟》1995年第1期。

② 蓝玛:《天堂并不遥远》,《啄木鸟》1995年第2期。

③ 20世纪90年代,蓝玛还在《啄木鸟》上发表了《警官老塔》(1996年第5期)、《网络惊闻》(1998年第5期至第6期)、《窥秘女人》(1999年第4期)等非“神探桑楚”系列的作品。

④ 张策:《公安文学四十年》,第67页,北京:群众出版社,2020。

⑤ 参见《啄木鸟》杂志社、当代警察杂志社联合召开'95张家界笔会》,《啄木鸟》1996年第1期。

⑥ 《卷首语》,《啄木鸟》1996年第1期。

⑦ 《侦探小说七人谈》,《啄木鸟》1997年第4期。

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现将其部分核心内容转录于此：

我国的“公安文学”的创作历史虽然不短,但它作为一个文学题材类别的概念提出来的时间却不长。1985年以前,文学界一般将反映公安保卫战线斗争生活内容的文学,统称为政法题材文学。然而,随着改革开放年代的到来,公安战线除了维护社会法治之外,还承担着保卫“四化”建设、为改革开放保驾护航的光荣而繁重的任务。治安形势和社会稳定状况如何,防止和打击犯罪的执法斗争成效怎样,包括作为执法机关的警方的一举一动,无不牵动社会人心。与此同时,表现罪与罚、情与法、正义与邪恶斗争内容的文艺作品,包括着重反映公安战线斗争、塑造人民警察形象的文艺作品也日见增多,因此,一些有识之士认为有必要于政法题材文学之中将“公安文学”独立地提出来,加上1984年以后随着《啄木鸟》(公安部主办)、《警坛风云》(福建省公安厅主办)、《剑与盾》(现名《东方剑》,上海市公安局主办)、《人民公安报》(公安部主办)等公安报刊相继诞生,作为警方的重要的思想舆论阵地,它们大力鼓励和倡导公安文学创作,更有公安部直属的群众出版社对作者的扶植,多家共同努力,全国公安系统百万干警中几年之间一下子涌现了数百位文学作者,若再算上武警系统培养的作家,公安文学创作队伍的规模已相当可观,何况,中央和地方报刊、出版社也发表和出版反映公安战线斗争生活的作品,这一题材领域的创作便一时蔚为壮观。面对新的创作形势和新的文学形象,《人民公安报》、《水晶石》(辽宁省公安厅主办,现名《平安》)、《剑与盾》和《蓝盾》(《天津日报》主办)四家公安法制报刊于1986年共同发起了“首届公安文学大奖赛”,并将获奖的公安题材小说和报告文学作品分别以《人·鬼·神》和《魔窟隐情》的书名结集出版。这是文坛第一次举起“公安文学”之

旗。接着,公安部于1988年举办“首届全国金盾文学奖”,在全国各省市出版社和报刊以及各地公安机关报送的推荐作品经过公安部评选办公室组织初评的基础上,邀请全国著名作家评论家魏巍、王蒙、柯岩、谌容、唐达成、刘心武、崔道怡等和公安老作家李文达、赵明及公安部主管领导同志共同担任评委,评出的获奖中短篇作品分别以《假如是你作案》、《女民警的坎坷经历》(以上为小说)和《弱者,不是女人的名字》(报告文学)的书名结集出版。这届“金盾文学奖”的评奖活动得到中国作家协会的支持、指导,当时的公安部部长王芳和中国作协负责同志在颁奖仪式的讲话中,正式起用了“公安题材文学”的提法。随后,公安部政治部宣传局文艺处、《人民公安报》和中国作协机关报《文艺报》于1990年联合发起了“公安题材文学评论征文”并择优奖励。《文艺报》在同年4至11月特设“公安题材文学评论征文”栏目,该报和《人民公安报》一起发表了数十篇公安文学评论文章。从此,“公安文学”的提法便由公安系统走向了全国。^①

而在1996年发表的纪实文学作品中,李晓伟的《金刚卫士——呼唤索南达杰》(1996年第3期)格外值得关注。这篇报告文学讲述了青海治多县委副书记索南达杰在守护可可西里的行动中,与盗猎分子英勇斗争,最终壮烈牺牲的事迹。这也是《啄木鸟》杂志首次刊发以生态保护与反盗猎为主题的纪实作品。此后,陆川导演的电影《可可西里》(2004)中的主角日泰,以及李雪、赵烁导演的电视剧《生命树》(2026)中的主角多杰队长,均以索南达杰为原型。

一九九七年

如果说1996年对于侦探小说与公安文学具有在概念理论层面上的总结意义,那么1996至1997年,这一总结意义则进一步深化,转向对重要作品的系统梳理与结集出版。这一方面以群众出版社于1996年出版的五卷本“当代

^① 杜元明:《我观“公安文学”》,《啄木鸟》1996年第6期。

中国公安文学大系”为标志,其包括短篇小说集两卷(《神圣的使命》《同船过渡》)和中篇小说集三卷(《无铃的马帮》《傍晚敲门的女人》《无悔追踪》),^①可视为当代中国公安文学创作成果的一次集体亮相。而在其所收录的作品中,有相当一部分——比如李迪《傍晚敲门的女人》,魏人《刑警队长与杀人犯的内心独白》《刑警队长的誓言》,张策、张卫华《女民警的坎坷经历》,张策《无悔追踪》,王朔《枉然不供》,窦卫华《一个警察和他的妻子》,彭祖贻《冰层下的火焰》,戴恒春《惊魂七日》等——最初都发表于《啄木鸟》杂志,可见《啄木鸟》之于新时期中国公安文学的重要意义。曾镇南曾撰文《选优拔萃 取精用宏——推荐〈当代中国公安文学大系·短篇小说、中篇小说卷〉》推荐过这套书,文章也发表于《啄木鸟》1997年第3期。

另一方面则体现为“第一届中国侦探小说大赛”的规划和展望已经被提上日程,根据1996年8月8日召开的“中国侦探小说发展前景研讨会”会议内容报道:

1996年8月8日,公安部政治部宣传局、公安部报刊图书出版社、中国通俗文艺研究会法制文艺委员会在内蒙古锡林浩特联合召开了“中国侦探小说发展前景研讨会”。会议由公安部报刊图书出版社党委书记、社长武和平主持。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副厅长赵黎平、群众出版社副总编季青、法制文艺委员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于洪笙教授作了重要发言。会议回顾和总结了自公案小说以来中国及世界侦探推理小说发展历程,肯定了这种文艺样式在人类文明进程中的意义和作用,并就中国侦探小说的现状、发展前景进行了认真热烈的讨论。

为推进中国侦探小说的繁荣,会议商定由法制文艺委员会牵头,群众出版社、《啄木鸟》杂志社与国内知名期刊联合于1997年8月推出“第一届中国侦探小说大赛”,以激励人才脱颖而出,为广大读者提供更多更好的精神食粮。出席这次会议的有来自全国各地的作家、编辑家和专家学者20余人。日本推理作家协会为此会

发来贺电。^②

随后,“1997年10月10日,全国首届侦探小说大赛预备会议在京召开。至此,大赛正式进入作品的推荐阶段”^③。

在《啄木鸟》杂志1997年发表的作品中,张平的《抉择》(1997年第2期至第4期)无疑是最具影响力的小说之一,当时杂志《卷首语》称其为“一部反映国有大型企业改革的力作”^④。小说连载后,同年就推出了单行本。根据当时的相关报道:“1997年9月25日、27日在南京举行首发式和签名售书。《抉择》率先由《啄木鸟》杂志于1997年第2、3、4期连续刊发后,编辑部便不断接到各地读者来电来信,给予高度赞誉。《小说选刊》、《新华文摘》、《广州日报》、《解放日报》、《南京日报》、《大连日报》等纷纷开始转载,山西人民广播电台、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江苏经济广播电台等先后开始连播,数家影视单位前来洽谈改编拍摄。《抉择》再一次引起文坛、新闻界、广播影视界的广泛瞩目,引起无数普通读者的强烈共鸣!”^⑤

1997年第5期《啄木鸟》还刊登了小说《抉择》的评论专辑,其中包括张平的创作谈《永生永世为老百姓而写作——致〈抉择〉读者》,以及严昭柱《一曲反腐败斗争的嘹亮战歌——评张平的长篇小说〈抉择〉》和张德祥《揭示社会关系的深层存在——长篇小说〈抉择〉的意义》两篇评论文章。而根据齐大卫《现实主义冲击波的扛鼎之作——长篇小说〈抉择〉研讨会纪要》(1998年第1期)一文:

1997年10月13日,《小说选刊》杂志社、《啄木鸟》杂志社、群众出版社、山西省文联在京联合召开长篇小说《抉择》研讨会。

- ① 该套公安文学大系于1998年又推出了“中篇小说第四卷”《埋伏》和“纪实文学第一卷”《献上一片安宁》。
- ② 《中国侦探小说发展前景研讨会召开》,《啄木鸟》1996年第6期。
- ③ 《首届侦探小说大赛开赛在即》,《啄木鸟》1998年第1期。
- ④ 《卷首语》,《啄木鸟》1997年第2期。
- ⑤ 《张平新作〈抉择〉再次轰动》,《啄木鸟》1997年第6期。

研讨会别开生面。参加会议的有中宣部、公安部、新闻出版署、中国作协、北京市体改委等单位领导、专家以及产业文联代表、企业代表、工人读者、新闻记者等80余人。^①

这篇文章的标题也提醒我们注意,张平的《抉择》除涉及反腐、政法等题材之外,同时亦属于20世纪90年代中期兴起的“现实主义冲击波”这股文学潮流。而同样身处这一潮流之中的代表性作家,如谈歌、刘醒龙等,也在这一时期于《啄木鸟》上发表了相当数量的作品。比如谈歌的《城市警察》(1997年第3期),刘醒龙的《好人曹户籍》(1996年第3期)、《守望乡村》(1996年第5期)、《没有传奇的警察》(1997年第1期)、《市府警卫(选章)》(1998年第6期)等。可以说,《啄木鸟》杂志凭借其自身的公安题材定位和现实主义风格,在这股文学潮流中扮演了重要角色。

此后,张平的《抉择》——包括后来的《国家干部》——都借助影视改编,进一步提升了作品的社会影响力。比如根据小说《抉择》改编的同名电视剧《抉择》(1998年,陈国星、朱德承导演,李雪健、赵奎娥、李幼斌主演)和电影《生死抉择》(2000年,于本正导演,王庆祥、廖京生、左翎主演),以及根据同名小说改编的电视剧《国家干部》(2005年,苏舟导演,王志文主演)等。而《抉择》《国家干部》等作品与陆天明、周梅森的小说及其影视改编一起,共同掀起了20世纪90年代后期至21世纪初期中国反腐题材文艺创作的热潮。张平也与陆天明、周梅森被并称为“反腐小说三驾马车”。而他们的创作获得广泛关注,既呼应了市场经济转型背景下文学书写题材向社会现实问题倾斜的时代趋向,也得益于20世纪90年代电视机作为新兴大众媒介在全国范围内的迅速普及——上述大部分作品正是通过长篇电视连续剧的形式,触达了更为广泛的受众群体。

同样在1997年,《啄木鸟》杂志也集中推出了一批中国香港作家的作品。正如1997年第3期《卷首语》所言:“九七香港回归在即,为此本刊推出香港作家陶然的一组描写香港人生活的小小说专辑《香港社会写真》,委婉、细致、极

其口语化地把港人普通生活中的喜怒哀乐——道来,展现了当今香港社会的世态风情和社会环境。”^②事实上,自1984年创刊以来,《啄木鸟》对中国香港的文学创作——特别是刑侦、犯罪题材作品——一直保持着相当程度的关注。先后发表了陈娟的《昙花梦》(1985年第2期至第4期)、林荫的《纹身小花》(1995年第4期)和《九龙城寨烟云》(1996年第3期至第4期)、青谷彦的《玫瑰事件簿》(1999年第2期)和《杀夫的女人》(1999年第2期)、郑炳南的《局中人》(1997年第6期)和黄傲云的评论文章《推理小说的文学层面——兼评郑炳南的〈局中人〉》(1998年第2期)等,此外还有部分散文、诗歌作品。

此外,《啄木鸟》1997年第2期还特别开设了新栏目《公安诗精选》。同期杂志《卷首语》写道:“新辟的小栏目‘公安诗精选’,将不定期刊登佳作精品,为推动公安诗的繁荣与发展尽力。”^③诗歌虽然在《啄木鸟》上一直不算最主要的文学体裁,但相关作品的发表却也从未间断。比如早在1991年第3期,该刊就曾发表过汪国真的诗作《年轻的风——献给年轻的警官们》。

一九九八年

对于当代中国公安文学与侦探小说而言,1998年最具标志性意义的事件,莫过于“全国首届侦探小说大赛”的举办。而作为该领域重要刊物的《啄木鸟》杂志,对赛事从筹办、初评到最终获奖名单揭晓,都进行了全程报道。比如在1998年第2期上,《啄木鸟》杂志发表了《首届侦探小说大赛启事》,宣布大赛分别设立“顾问委员会”“组委会”和“评委会”,具体成员如下:

顾问委员会:

凌云、蒋先进、刘家琛

组委会名誉主任:高占祥

组委会主任:朱恩涛、陈钧

组委会委员:武和平、包明德、于健、

① 齐大卫:《现实主义冲击波的扛鼎之作——长篇小说〈抉择〉研讨会纪要》,《啄木鸟》1998年第1期。

② 《卷首语》,《啄木鸟》1997年第3期。

③ 《卷首语》,《啄木鸟》1997年第2期。

孙明山、廖晓村、宋亦农、赵黎平、王建增、李光洪、陈少英、谢先云、于洪笙

评委会：

主任委员：陆文夫、邓友梅

副主任委员：包明德、雷达、于洪笙

委员：丛维熙、冯苓植、刘荫柏、李国文、季青、苏叔阳、严昭柱、黄泽新、梁晓声、曾镇南^①

整个比赛的奖项设置按作品创作时段划分为“佳作奖”“优秀奖”和“一、二、三等奖”三类，分别对应三个历史阶段：1949年10月1日至1976年10月1日、1976年10月1日至1996年8月7日、1996年8月8日至1998年8月8日。具体奖项与奖励如下：

设立一、二、三等奖，对1996年8月8日到1998年8月8日期间涌现的优秀侦探小说给予奖励；设立“佳作奖”、“优秀奖”、“翻译奖”和“伯乐奖”，对1949年10月1日至1996年8月7日期间涌现的优秀侦探小说、国外优秀侦探小说的翻译作品及出版单位给予表彰。

一等奖：1名，奖金五万元。1996年8月8日至1998年8月8日期间的优秀作品

二等奖：3名，每名奖金一万元。1996年8月8日至1998年8月8日期间的优秀作品

三等奖：15名，每名奖金3000元。1996年8月8日至1998年8月8日期间的优秀作品

佳作奖：5名，每名奖金1000元。1949年10月1日至1976年10月1日期间的优秀作品

优秀奖：10名，每名奖金2000元。1976年10月1日至1996年8月7日期间的优秀作品

翻译奖：10名，每名奖金5000元。1949年10月1日至1996年8月7日期间的优秀翻译作品

伯乐奖：5名，每名奖金一万元。1949年10月1日至1996年8月7日期间出版、

发表优秀作品的出版单位^②

1998年“4月10日，全国首届侦探小说(宏业杯)大赛工作会议在福州召开……日本侦探小说作家理事会特向会议发来贺电……与会代表……就这次大赛的评奖标准作了认真的讨论和修订”，并且公布了“本次大赛参赛作品的推荐终止期为1998年8月31日，颁奖大会将于1998年11月8日在人民大会堂举行”。^③广东汕头宏业集团出资赞助了此次大赛。

在1998年第6期封三上，《啄木鸟》杂志刊登了《“全国首届侦探小说大赛”初期评审工作会议在内蒙古召开》的会议新闻，具体内容如下：

1998年8月12—14日，由公安部政治部宣传局、中国通俗文艺研究会主办，公安部报刊图书出版社、中国法制文艺委员会承办，群众出版社、人民公安报社、啄木鸟杂志社、警坛风云杂志社、警察天地杂志社等多家单位共同协办组织的“全国首届侦探小说大赛”在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召开初期评审工作会议，旨在进一步繁荣公安文化事业。

经过两年多时间的精心策划和筹备，大赛组委会共收到参赛作品1000多部，初步筛选后共选出97部作品进入第二轮评审。由专业人士组成的初评小组经过三天的紧张工作，从这97部作品中精选出40部作品。这40部作品将递交由专家组成的评委会终审，并评出各类奖项。大赛颁奖大会将于1998年11月8日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④

1998年另一件具有标志性意义的事件，当属“九十年代大案要案侦破纪实丛书”的出版及

①② 《首届侦探小说大赛启事》，《啄木鸟》1998年第2期。

③ 《首届侦探小说(宏业杯)大赛工作会议召开》，《啄木鸟》1998年第3期。

④ 《“全国首届侦探小说大赛”初期评审工作会议在内蒙古召开》，《啄木鸟》1998年第6期。

相关研讨会的召开：“1998年2月26日，群众出版社和中国作家协会创作研究部在京联合举办了这套丛书的研讨会……这套丛书包括《天府之国魔与道》张成功著，《啄木鸟》1998年第1、2期选载）、《犯罪升级》胡平著、《原罪》牛伯成著、《梦醒魂不归》杨黎光、蔡志明著（《啄木鸟》1998年第3期选载）、《冷血》高红十著、《走出噩梦》张国擎著、《迷失的魂灵》刘益善著。”^①正如孙武臣在为这套丛书所写的书评文章中指出：“这套《九十年代大案要案侦破纪实丛书》简直就是中国当代社会生活的造影，它为我们传达出大量的当今社会生活与社会心理发生巨变后的深层信息。这些信息的透露，明显地呈现着九十年代犯罪的新特征，也就是带有九十年代社会生活中的新的时代烙印。”^②其中对于社会生活、时代心理与犯罪特征的“九十年代性”的强调，与本文前文所分析的《啄木鸟》杂志进入20世纪90年代后的题材与内容转型相呼应，或者说，这套丛书正是这一转型的阶段性成果体现。

同时，该报道还特别强调了“其中《天府之国魔与道》一书的电视改编权已经售出”^③。和张平的创作经历相类似，张成功同样也是20世纪90年代在《啄木鸟》杂志上崭露头角，后来经由电视剧改编而家喻户晓的青年作家。他这一时期先后在《啄木鸟》上发表了《警魂铸就的钢铁长堤》（1991年第6期）、《苦海中的泅渡》（1992年第4期）、《捣毁地狱之门》（1993年第2期）、《在爱的断层里》（1993年第5期）、《天府之国魔与道》（1998年第1期至第2期）等多篇报告文学作品。其中《天府之国魔与道》，内容上“反映的是四川内江带有黑社会性质的犯罪活动”^④，后来被改编为电视剧《刑警本色》（1999年，张建栋导演，张成功编剧，王志文、李幼斌主演），和报道中的内容相契合。当然，张成功更为广大读者和观众所熟知的，还要数他后来创作的小说《黑冰》《黑洞》《黑雾》以及亲自参与编剧的同名电视剧改编——《黑冰》（2001年，王冀邢导演，王志文、蒋雯丽主演）、《黑洞》（2001年，管虎导演，陈道明、陶泽如主演）、《黑雾》（2003年，庞好导演，王志文、陶泽如主演）。这三部作品被称为“黑色三部曲”，奠定了张成

功在国内反黑题材领域创作的代表性地位。

此外，1998年第3期《啄木鸟》杂志还发布了《〈啄木鸟〉有奖征文启事》，内容如下：

征稿内容：关注改革热点、社会现实、时代变化和以公安法制内容（如典型案例、先进经验和事迹、家庭婚姻、伦理道德、青少年教育等）为题材的小说及纪实文学、报告文学、回忆录……字数在2—4万字为宜。

奖励标准（稿酬照付）：

一等奖一名，奖金10000元；二等奖二名，奖金各3000元；三等奖五名，奖金各1000元。

……

征稿时间：1998年6月10日至1999年6月10日止。^⑤

一九九九年

进入20世纪的最后一年，《啄木鸟》杂志的发展可谓承前启后、继往开来。其在这一年发表的小说与纪实文学作品中，20世纪90年代该刊最重要的几位作者均有新作问世，比如张平的《十面埋伏》（1999年第2期至第5期）、张成功的《丧钟为自己敲响——厦门替身疑案真相》（1999年第3期）和蓝玛的《窥秘女人》（1999年第4期）等。而在理论与评论方面，黄泽新、宋安娜连载了长篇访谈文章《侦探小说纵横谈》（1999年第1期至第6期）；任翔于1998年开始连载的《文学殿堂里的智慧宫探秘》系列文章，1999年亦持续刊出；另有美籍华裔学者程盘铭的相关文章发表。这些都是世纪之交华语侦探小说研究领域最重要的学者。

1999年第1期杂志刊登了《第四届“啄木鸟文学奖”（汕头杯）评选启事》：

①③ 《〈九十年代大案要案侦破纪实丛书〉研讨会召开》，《啄木鸟》1998年第3期。

② 孙武臣：《中国当代社会生活的造影——读〈九十年代大案要案侦破纪实丛书〉》，《啄木鸟》1998年第3期。

④ 《卷首语》，《啄木鸟》1998年第1期。

⑤ 《啄木鸟有奖征文启事》，《啄木鸟》1998年第3期。

一、评选方式:采取专家评审与读者推荐相结合的方式。

二、作品评选范围:1994年至1998年五年内发表在《啄木鸟》杂志上的作品。

三、奖项:设“小说奖”、“纪实作品奖”、“散文奖”、“评论奖”、“伯乐奖”、“读者奖”。“小说奖”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5名。“纪实作品奖”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5名。“散文奖”和“评论奖”不分等级,各3名。“伯乐奖”,凡获奖作品的责任编辑为伯乐奖获得者。“读者奖”,认真填写“读者推荐表”,其推荐作品获奖率高的前15名读者为读者奖获得者。^①

一方面,此次评奖范围由过去的三年扩展至五年,使得更多作品得以参评(从400多部作品中选出52部);另一方面,奖项设置(包括奖项类别与评奖层级)上也更加细致,还增设了面向编辑的“伯乐奖”。而根据《第四届“啄木鸟文学奖”(石家庄杯)颁奖大会隆重举行》的相关报道:

1999年7月1日,第四届“啄木鸟文学奖”(石家庄杯)颁奖大会在革命圣地西柏坡隆重举行。公安部宣传局、群众出版社、中国作协、中国社科院、鲁迅文学院以及河北省公安厅、交管局,石家庄市政府、市公安局、市交管局的领导同志和获奖作家代表150余人出席大会。

此次评选活动采取读者推荐和专家评审相结合的方式,从《啄木鸟》杂志最近5年刊登的400多篇作品中精选出52篇优秀作品获奖。参加评审的专家有作家、评论家邓友梅、郑伯农、张炯、孙武臣、李国文、雷达、苏叔阳、石英等。^②

颁奖大会翌日,“7月2日,值第四届‘啄木鸟文学奖’(石家庄杯)颁奖大会之际,本刊在河北平山温泉宾馆邀请著名专家、作家、有关领导和新闻界朋友进行了座谈”^③。同年第5期杂志还公布了《第四届“啄木鸟文学奖”(石家庄杯)获奖名单》,具体如下:

小说

一等奖:《抉择》张平;二等奖:《尘缘》莫伸,《断道》一合;三等奖:《城市警察》谈歌,《大漠猎泉》才旦,《网络惊闻》蓝玛,《无花季节》张策,《小街派出所轶事》范东峰。

纪实文学

一等奖:《陈龙传》修来荣;二等奖:《孤儿泪》张平,《好人曹户籍》刘醒龙;三等奖:《坐台女的悲剧》李寒,《死亡游戏——虹口93·10·6案》高红十,《法庭外的呼唤——来自〈天网〉、〈法撼汾西〉涉讼案的报告》艾群、吴小龙,《赵州桥作证——河北赵县“5·7”抢劫杀人案侦破纪实》张新建,《脓血——“9·25”拐卖妇女案侦破纪实》阿葵。

散文

《说三道四》李国文,《门缝里看婚姻》周晓枫,《有一个人永远不死》方方。

评论

《共产党人必读卷——读张平长篇小说〈抉择〉》孙武臣,《论天网》陆建华,《流派,西方侦探小说发展的内动力》宋安娜、黄泽新。

佳作奖

《站前民警》王鸿达,《重见阳光的日子》叶兆言,《伪保长——辛庄陈案》冯德英,《傍》刘心武,《派克式左轮》黄蓓佳,《威比公司内幕故事》钟道新,《局中人》郑炳南,《无罪辩护》裘山山,《隐私》孙锡荣,《公安局长》阿灵,《京都隐蔽战线的卓越指挥员》于行前、陈葆琛、于耀生,《廉政风暴——举国震惊的32.15亿元非法集资案侦破纪实》亥坚,《天府之国魔与道》张成功,《落英》一合,《寻找回归的世界》孙晶岩,《关露传》柯兴,《捕“狼”》崔亚斌,《昨

① 《第四届“啄木鸟文学奖”(汕头杯)评选启事》,《啄木鸟》1999年第1期。

② 《第四届“啄木鸟文学奖”(石家庄杯)颁奖大会隆重举行》,《啄木鸟》1999年第5期。其中奖项冠名由“汕头杯”变更为“石家庄杯”。

③ 《众擎易举 共图伟业——〈啄木鸟〉杂志社改刊座谈会纪要》,《啄木鸟》1999年第5期。

日市长,今日死囚——原汝州市市长徐中和特大贪污受贿案纪实》郑迎光,《城市股民独白》窦卫华,《预审科长》徐雅雅,《童年记事》肖复兴,《侦探小说拉杂谈》苏叔阳,《人生如带》毕淑敏,《惊蛰》石英,《常日琐思》梁晓声,《尘缘深处意难平——读〈尘缘〉》曾镇南,《搏击灵魂——读〈断道〉》胡小伟,《一典反腐败的嘹亮战歌——评张平的长篇小说〈抉择〉》严昭柱,《关于法制文学》荒煤,《日本推理小说三杰(外一篇)》曹正文。

伯乐奖

易孟林、闫晓玲、张旌、张小红。^①

如果说“第四届‘啄木鸟文学奖’(石家庄杯)”是对《啄木鸟》杂志过去五年刊载作品的一次回顾与总结,那么“全国首届侦探小说(宏业杯)大赛”则堪称是对20世纪中国侦探小说与公安文学发展历程的全面梳理。1999年第3期《啄木鸟》杂志公布了此次大赛的获奖名单,具体如下:

(一)佳作奖(1950—1996,按作品发表时间顺序排列)

白桦:《无铃的马帮》,《人民文学》1954年6期;陆石、文达:《双铃马蹄表》,中国青年出版社1955年;史超:《黑眼圈的女人》,中国青年出版社1956年;国翹:《一件积案》,群众出版社1959年;林欣:《“赌国王后”牌软糖》,《中国当代公安文学大系·中篇小说第一卷》;屈树理:《真正的保险箱》,《中国当代公安文学大系·短篇小说第一卷》;王亚平:《刑警队长》,上海文艺出版社1980年;武和平、张望亮:《血案疑踪》,黄河文艺出版社1983年;钟源:《夕峰古刹》,《啄木鸟》1984年1期;李迪:《傍晚敲门的女人》,《啄木鸟》1984年4期;海岩:《便衣警察》,人民文学出版社1985年;程小青:《霍桑探案集》,群众出版社1987年;王朔:《人莫予毒》,《啄木鸟》1987年4期;修菜荣:《刑警的隐秘》,沈阳文艺出版社1988年;曹正文:《紫色的诱惑》,浙江文

艺出版社1990年;范小青:《天砚》,人民文学出版社1991年;余华:《河边的错误》,长江文艺出版社1992年;汤保华:《红色庄园》,《警坛风云》1992年1—3期;冯苓植《盗马贼》,《警坛风云》1993年5期;[中国香港]青谷彦:《落日酒吧》,香港·明窗出版社1993年;子虚:《大司马传奇》,《警察》1995年;张策:《血色风筝》,群众出版社1995年;严霞峰:《大侦探鼻特灵》,《少儿月刊》1995年;刘醒龙:《历史的埋伏》,《警坛风云》1996年1—3期。

(二)新作奖(1996.8—1998.8)

特别题材奖

朱恩涛、杨子:《鱼孽》,警官教育出版社1998年。

一等奖 空缺。

二等奖

蓝玛:《天堂并不遥远》(《绿蜘蛛》),群众出版社1998年;孙丽萌:《血象》,《当代警察》1997年;胡祖富:《地火》,新疆人民出版社1997年。

三等奖(按作品发表时间顺序排列)

海男:《镜子的故事》,《警坛风云》1996年11期;崔亚斌:《电闪雷鸣》,《金盾》1996年;邱伟鸣:《隼一样凶残的“影子”》,《东方剑》1997年1期;潘小平:《失踪》,《警坛风云》1997年3期;李林峰:《猎狐行动》,《警察天地》1997年;丁刃:《水月镜之谜》,《法庭内外》1997年;尹曙生:《抗争》,《警探》1997年;盛晓红:《永远的囚徒》,《警方》1997年5—6期;[中国香港]郑炳南:《局中人》,《啄木鸟》1997年6期;陈铁军:《激情杀人》,《啄木鸟》1998年1期;杨润身:《大檐帽二进黑虎村》,《蓝盾》1998年;陈勇:《第四十二号简报》,《警苑》1998年4期;翼浦:《错乱人生》,群众出版社1998年;彭祖贻:《天堂梦旅》,群众出版社1998年;[中国台湾]林滢:《惊人的紫红瘤》,《推理》杂志。

^① 《第四届“啄木鸟文学奖”(石家庄杯)获奖名单》,《啄木鸟》1999年第5期。

(三) 翻译奖(1950—1998)

[苏]尼古拉·托曼著,船甲译:《在前线附近的车站》,中国青年出版社1955年;[英]柯南道尔著,丁钟华等译:《福尔摩斯探案选》,群众出版社1957年;[苏]阿达莫夫著,尹明华等译:《形形色色的案件》,群众出版社1957年;[英]威尔基·柯林斯著,山珊译:《月亮宝石》,上海新文艺出版社1957年;[美]埃勒里·奎因著,王敬之译《希腊棺材之谜》,群众出版社1979年;[日]松本清张著,晏洲译:《点与线》,群众出版社1979年;[英]阿加莎·克里斯蒂著,陈尧光译:《东方快车谋杀案》,中国电影出版社1979年;[日]森村诚一著,陈笃忱等译:《人性的证明》,中国电影出版社1979年;[瑞士]迪伦马特著,张佩芬译:《诺言》,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年;[比利时]西默农著,王振孙等译:《梅格雷探案》,上海译文出版社1987年;[法]勒白朗著,易明译:《亚森·罗平探案》,华夏出版社1987年;[美]爱伦·坡著,赵苏苏等译:《红死魔》,群众出版社1994年;[日]夏树静子著,杨军译:《蒸发——日本推理小说文库》,群众出版社1996年;[美]厄·斯·加德纳著,李海滨等译:《梅森探案集》,文化艺术出版社1997年;[美]格拉夫顿著,雷丽敏译《他不在现场——格拉夫顿悬案系列》,作家出版社1997年;叶冬心等译《世界侦探惊险名著文库》,群众出版社1998年。

其他奖项获得者

(一) 杰出贡献奖:程小青、朱恩涛。

(二) 伯乐奖获得者:群众出版社、《啄木鸟》杂志社、《警坛风云》杂志社、《金盾》杂志社、《警方》杂志社、《警苑》杂志社、《警探》杂志社、《警察》杂志社、《蓝盾》杂志社、《东方剑》杂志社、《人民警察》杂志社、《当代警察》杂志社、《警察天地》杂志社、《法庭内外》杂志社。

(三) 纪念奖:广东宏业集团

(四) 提名奖(1950—1996,按作品发表时间顺序排列)

尹一之:《蜜月》,群众出版社1983

年;叶永烈:《如梦方醒》,群众出版社1983年;徐本夫:《出山第一案》,河南人民出版社1984年;张威:《扎龙谷》,《啄木鸟》1987年5期;谢光宁:《蓝盾保险箱》,群众出版社1987年;宗岱:《公安魂》,群众出版社1988年;徐绍武:《沙城叠案》,《蓝盾》1988年1—3期;鹿陈:《白天鹅翅上的黑斑》,《啄木鸟》1988年5期;康焕龙:《复活的头骨》,《啄木鸟》1988年6期;戴恒春:《惊魂七日》,《啄木鸟》1989年2期^①;时锋:《毛泽东签发的绝密令》,《记者文学》1991年9期;黄志远:《白色梦幻》,《人民警察》1993年;梅兴无:《神秘的草蜻蜓》,《东方剑》1994年3期;张鲁滨:《最后一环》,《警察天地》1994年7—8期;林炎:《聪明误》,《警坛风云》1995年10期;叶兆言:《重见阳光的日子》,《啄木鸟》1995年6期;何家弘:《疯女》,群众出版社1995年。^②

此外,1999年《啄木鸟》杂志在自身建设方面也迎来了重要发展,先后成立了石家庄与江西两个地方工作站:

4月9日上午,《啄木鸟》杂志社在石家庄市交通管理局设立了全国第一个工作站——石家庄工作站,并在河北省会堂举行了隆重的揭牌仪式。^③

1999年8月17日,公安部《啄木鸟》杂志社在江西省公安厅设立了全国第二个工作站,并在革命摇篮井冈山召开了成立大会。^④

与此同时,杂志社还宣布成立《啄木鸟》顾问委员会与编辑委员会。具体名单如下:

- ① 戴恒春的《惊魂七日》发表于《啄木鸟》1994年第3期,原文讹误。
- ② 《全国首届侦探小说(宏业杯)大赛获奖名单》,《啄木鸟》1999年第3期。
- ③ 《〈啄木鸟〉杂志社石家庄工作站成立》,《啄木鸟》1999年第4期。
- ④ 《公安部〈啄木鸟〉杂志社江西工作站成立》,《啄木鸟》1999年第6期。

《啄木鸟》顾问委员会：

邓友梅(中国作协副主席、作家)、朱恩涛(公安部部长助理、作家)、陈建功(中国作协书记处书记、作家)、郑伯农(中国作协党组成员、评论家)、李国文(中国作协主席团成员、作家)、雷达(中国作协创研部主任、评论家)、孙武臣(原鲁迅文学院副院长、评论家)等。

《啄木鸟》编辑委员会：

主任委员：武和平(公安部宣传局局长)。委员(以姓氏笔划为序)：艾群(公安部群众出版社总编辑)、宋亦农(公安部群众出版社党委书记)、吴晓鸣(公安部宣传局副局长)、季青(公安部群众出版社副总编辑)、阎世颖(公安部群众出版社社长)、谢先云(公安部群众出版社副总编辑兼啄木鸟杂志社主编)。特约委员(以姓氏笔划为序)：王旭(江苏省南京市公安局宣传处处长)、叶为宝(江西省公安厅宣传处处长)、苗社祥(河北省石家庄市公安交通管理局局长)、周学农(湖南省长沙市公安交警支队支队长)。^①

当然,整个《啄木鸟》杂志即将迎来的最重要的变化,当属“经国家新闻出版署批准,杂志将从2000年起由双月刊改为月刊发行”^②。对于《啄木鸟》杂志乃至整个中国公安文学而言,一个崭新的发展阶段,即将到来。^③

【作者简介】战玉冰,复旦大学中文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中国侦探推理小说史、类型文学与大众文化、数字人文。代表作有《现代与正义:晚清民国侦探小说研究》《民国侦探小说史论(1912—1949)》《在场证明:中国悬疑推理作家访谈录》等。

① 《本刊重要启事》,《啄木鸟》1999年第6期。

② 《众擎易举 共图伟业——〈啄木鸟〉杂志社改刊座谈会纪要》,《啄木鸟》1999年第5期。

③ 从2000年第1期《啄木鸟》上,我们可以看到很多新的发展举措,比如“鲁迅文学院首届公安作家班”开学、“21世纪啄木鸟侦探俱乐部”成立等。